

普建委〔2021〕21号

**普陀区建管委(交通委、水务局)
关于 2021 年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意见**

根据《普陀区 2021 年安全生产工作意见》的要求，普陀区建管委进一步厘清问题，明确目标、与时俱进，确保守住安全底线，推动普陀区建设行业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发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全面防范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强化红线意识、风险意识，以规范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为重点，以全面排查治理安全隐患为关键，着力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工作，进一步促进全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形势平稳有序。

二、重点目标

坚决杜绝建筑施工重大特大事故，有效遏制较大事故，年内抓好施工现场食品安全、职业健康工作，避免发生中毒、中暑等群死群伤事故。**不发生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年内抓好现场动火、

宿舍安全等工作，避免发生有影响的伤亡事故。**努力减少本年度一般事故**，争取死亡、重伤等主要数值在 2020 年的基础上有所下降。

三、安全生产责任

坚守最严格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抓好建设工程领域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组织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贯彻落实情况的专项巡查。

1.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事故追责

明确企业负有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督促建立并完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落实参建各方责任，明确项目负责人为安全第一责任人，确保现场危险性较大工程监控到位。基于建筑行业单位基本信息档案，考核各单位责任制落实情况。条件成熟的单位应与受监企业签订责任书。

2. 明确部门管理机制，责任落实到人

根据《2021 年普陀区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本区域、本部门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业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按要求委主要领导与分管领导、分管领导与所属单位签订安全责任书，压实监管责任。负有监管责任的相关部门应积极开展巡查，严格执法，针对发现的问题组织研讨，开展专项检查等工作。

四、重点任务

1. 年度重要举措

区建管委将着力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完善建筑起重机械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制度。强化深基坑、起重机械、高支

模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风险防控，深入推进玻璃幕墙建筑精细化管理，建立完善既有建筑玻璃幕墙检查、检测和维保专业机构的监管体系。

2. 把握关键节点

根据节假日前后事故多发等特点，以季节性施工、节日前后、重大活动期间、台风汛期为重点，加强相关企业、特殊工种的安全防范。严格执行新进人员基础培训，节假日复工前的安全综合检查、复工条件满足情况、人员复工培训等制度，进一步提高监管人员的防范意识。

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工程参建各方应建立人员管理方案或管理制度，配备相应的管理人员和安保人员，建筑工地严格实施全封闭管理，工地入口必须设立健康观察点实施体温检测和行程码查验及登记，确保建筑工地进出场人员登记全覆盖、现场人员体温检测全覆盖，定期对施工现场、办公及生活区域开展预防性消毒和打扫，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保持环境清洁卫生。

3. 关注重点风险

针对民工宿舍、大型机械、空中坠物、防台防汛、深基坑、装配式建筑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检查。对风险用电、乱丢烟蒂等不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陀区建筑工地宿舍管理的告知书》的情况严格整改。在技术性较强的重点领域可邀请行业专家参与检查。

4. 加强人员管理

各单位应要求企业配强重点岗位安全人员，应督促企业在重点区域、重点工段配齐专职安全员，并加强培训、提高素质。

建筑工地应进一步完善落实进场人员实名信息的录入，全面、真实的掌握现场务工人员进退场信息。建设单位、监理单位、项

目总承包企业应当加强抽查核查比对,加强现场考勤,督促相关施工单位有效落实。

5. 深化铁路治理

结合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结合《上海市铁路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要求,深化铁路安全隐患综合治理“双段长”责任制,路地协同强化铁路沿线安全环境综合治理。

五、具体措施

针对区内建筑行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和伤害事故,进一步革新工作方式,深化同各领域企业、专家的合作,开展专项整治。结合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积极组织开展城市安全隐患联合检查。

1. 专项整治和日常检查

委及各单位要在日常检查的基础上,梳理业务范围内的风险源并纳入年内重点工作,及时组织讨论,探讨解决对策。对于技术要求较高的领域,各单位可根据工作实际与分管领导协调后依托专业力量,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服务、联合执法、人员聘请等工作模式。

2. 全面检查和重点抽查

在全面巡查检查的基础上,以季节性施工、节假日等时段为重点,加强安全防范。针对重要路段、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开展有针对性的抽查,及时做好汇总整理。

3. 宣传教育和培训演练

根据项目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现场施工人员等不同群体特征,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教育及培训演练,讲解最基础、最实用的知识。

4. 运动执法和长效措施

一方面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月”等既有活动及“空中坠物专项整治”等集中执法，做好辖区内建设行业安全整体形势阶梯提高；另一方面根据检查情况和普陀实际，逐步形成安全管理长效机制，稳步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六、工作要求

1. **明确责任**，委领导要对分管单位加强指导，各单位领导要参与部署、组织具体工作。要做到各单位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2. **完善体系**，各部门要严格监管工作，及时总结反馈日常监管中发现的问题，提出解决对策，规范档案留底，保证检查落实到人。

3. **制定计划**，各部门要根据工作实际及文件精神，制定本单位 2021 年安全生产工作实施计划，并于 4 月 23 日前报送至 zhuxy@shpt.gov.cn。每月 30 日提交当月检查情况，年中提交阶段性总结，年末提交全年工作总结，要求切实可行、行之有效、严格执行。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7 日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7 日印发

(共印 10 份)